

政治制度：宗法分封→专制官僚

玺符制度



鄂君启节（战国中期）



王命龙节（战国中晚期）

政治制度：宗法分封→专制官僚

上计考课制度

《荀子·王霸》：“岁终奉其成功，以效于君，当则可，不当则废。”

《商君书·去强》：“强国知十三数：竟（境）内仓口之数，壮男壮女之数，老弱之数，官士之数，以言说取食者之数，利民之数，马牛刍粟之数。不知国十三数，地虽利，民虽众，国愈弱至削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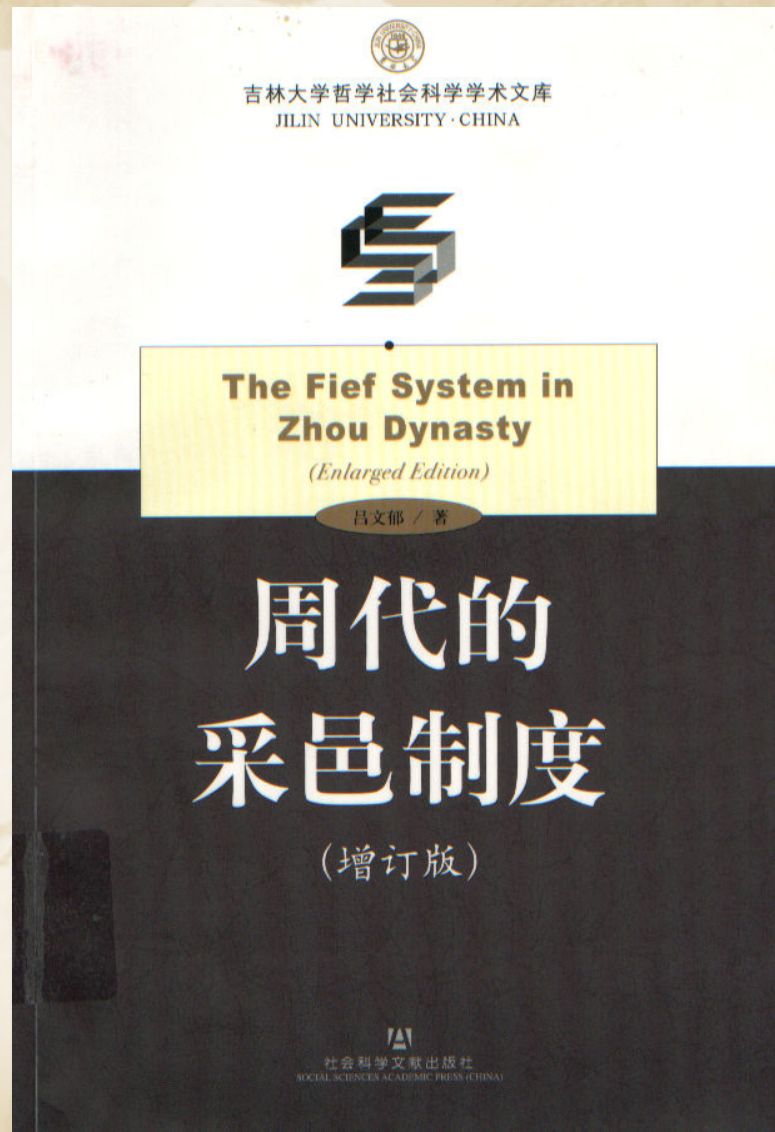
《睡虎地秦墓竹简·为吏之道》五善：一曰忠信敬上，二曰清廉毋谤，三曰举事审当，四曰喜为善行，五曰恭敬多让。五者企至，必有大赏。五失：夸以世，贵以泰，擅褻割，犯上弗知害，贱士而贵货贝。

政治制度：宗法分封→专制官僚

郡县制的建立

采邑主作为采邑的君主，也像当时诸侯国的国君一样，有自己的宫室、朝廷、甚至还有宗庙和社稷。春秋时代的卿大夫家作为一级独立的国家政权的另一个重要标志，是采邑主掌握着一支独立的武装力量。春秋时代的卿大夫之家是诸侯之下相对独立的政治组织。

吕文郁 著



政治制度：宗法分封→专制官僚

郡县制的建立

县出现于春秋初期，原是国君直接统治的领邑，它和国君分赏给卿大夫的采邑不同。春秋末年，晋出现了郡，设于地广人稀的边地，面积比县大，地位比县低。

《左传·哀公二年》：“克敌者，上大夫受县，下大夫受郡。”

县所不同于卿大夫采邑的，就是县内有一套集中的政治组织和军事组织，特别是有征赋的制度，一方面便利了国君的集中统治，一方面又加强了边防。战国时郡的设置仅限于各国边地，县的设置则很普遍。它们取代了过去贵族的采邑。

《左传·昭公二十八年》：“晋韩宣子卒，魏献子为政，分祁氏之田以为七县，分羊舌氏之田以为三县。”

政治制度：宗法分封→专制官僚

郡县制的建立

郡县长官都由国君任免，不得世袭。
郡县领域都由国君控制，不作封赏。

郡县组织由此逐渐成为由国家权力直接支配的国土区域，成为各国加强中央集权制的重要步骤。



战国三戈铜戟

四、学术：贵族→民间

在孔子（BC551-BC479）以前，教育是贵族的专利。

教育的主要内容是六艺：礼、乐、射、御、书、数。

孔子：有教无类
乃教育、学术平民化之开端，奠“布衣卿相”之基。



孔子

学术：贵族→民间

战国“士”阶层之崛起

西周、春秋等级秩序

天子

诸侯

卿大夫

士

战国时期的士，已与出身无关，可能来自贵族，也可能起于微贱，其共同的身份标志是知识、智慧和才能，士成为知识分子的代称。是当时社会上最活跃的一个阶层。

战国时代，游说和从师是士进入仕途的两个主要途径。

战国中期以后，各国有权势的大臣多养士为食客。

学术：贵族→民间

百家争鸣

诸子，就是士人中的佼佼者

儒家、墨家、道家、名家、法家、阴阳家、农家、纵横家、杂家、小说家

小说家者流，盖出于稗官。街谈巷语，道听途说者之所造也。

诸子十家，其可观者九家而已。皆起于王道既微，诸侯力政，时君世主，好恶殊方，是以九家之术蜂出并作，各引一端，崇其所善，以此驰说，取合诸侯。其言虽殊，辟犹水火，相灭亦相生也。……若能修六艺之术。而观此九家之言，舍短取长，则可以通万方之略矣。

——《汉书·艺文志》

学术： 贵族→民间

儒	孟子	仁政论 性善论
	荀子	性恶论 礼法并重 德主刑辅
墨	墨子	兼爱与非攻 尚贤
道	老子	辩证法 无为和以退为进
	庄子	相对主义 消极自由的人生观
名	名家	逻辑问题：合同异 离坚白 白马非马

学术： 贵族→民间

诸子的共识：
对君主权力之肯定

王者执一，而为万物正。军必有将，所以一之也；国必有君，所以一之也；天下必有天子，所以一之也；天子必执一，所以抟（tuán）之也。一则治，两则乱。今御骠马者，使四人，人操一策，则不可以出于门闾者，不一也。

——《吕氏春秋》卷一七《执一》

作为君主集权思想并不明显的孟子，和极端王权主义的法家学者，其思想的交汇并不是偶然的。事实上，没有任何一个文献，对君主垄断行政管理权力提出质疑。……反映了君主垄断最终决策权的理念在战国时期是思想界广泛的共识。

——尤锐《展望永恒帝国：战国时代的中国政治思想》

中國古典名著譯注叢書



論語譯注

楊伯峻譯注

中華書局

楊伯峻譯注

中國古典名著譯注叢書



孟子譯注

楊伯峻譯注

中華書局



老子註評及評介

陳鼓應著

中國古典名著譯注叢書

陳鼓應譯注



莊子今注今譯

陳鼓應注譯

中華書局

中國古典名著譯注叢書

五、社会：世袭→流动

春秋：“士之子恒为士”，“农之子恒为农”

战国：“士、农、工、商”四民社会

贵富合一 → 贵富分离

自是以后，天下争于战国，贵诈力而贱仁义，先富有而后推让。故庶人之富者或累巨万，而贫者或不厌糟糠；有国强者或并群小以臣诸侯，而弱国或绝祀而灭世。

——《史记·平准书》

社会：世袭→流动

齐民化

春秋二百余年内，一方面某些贵族不但扩张壮大，终于取代国君；另一方面则有更多的贵族相继沦亡。这两种因素综合起来，终于促使封国内分属国君与不同贵族之人民的身分逐渐整齐划一。古代“齐民化”的历程也是封建制崩溃、郡县制建立的历程。

	土地	行政	军事
春秋采邑	世袭	有治民权	有军权
战国封君	非世袭	无治民权	无军权

社会：世袭→流动

中央集权制
政府之基础

掌握全国人力资源

控制全国财税资源

拥有最高法权

“编户齐民”就是列入国家户籍、身份平等的人民，户籍制度是国家控制户口人丁为“编户齐民”，并据以征收赋税、征发兵役徭役的主要手段。

“编户齐民”既构成了中央集权的基础，也造就了中央集权制国家的一种社会结构。

春秋战国时代的社会变动

春秋战国之际，是“古今一大变革之会”，从此废去了以礼制为核心的贵族统治，建立了“编户齐民”体制，开始了走向秦汉以后“大一统”的历史进程。春秋战国时代，是中国古代中央集权的专制君主官僚制国家的萌芽时期。

春秋战国时代的社会变动



杨宽 著

李学勤 著

